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9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在公司 13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地产项目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漳州发展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漳州晟达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漳州晟辉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漳州矩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合并简称标的企业）转让给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龙集团）全资下属公司福建漳龙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龙地产）。

依据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以 2022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标的企业权益进行评估的结果，标的企业股权转让价格合计为 41,442.60 万元，公司对应的标的企业债权合计为 73,203.54 万元，随股权一并转让。转让完成后，标的企业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行为尚需漳州市国资部门批准。

鉴于漳龙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漳龙地产为漳龙集团全资下属公司，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陈海波先生回避表决，三位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转让地产项目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福建漳发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合同能源管理协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福建漳发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发新能源）与漳州漳龙物流园区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龙物流园）签署《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漳发新能源在漳龙物流园（一期）无偿提供的场地内投资建设 9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最终以实际装机容量为准），所发电量优先供漳龙物流园使用，剩余电量上网，漳龙物流园根据消纳电量享受相应折扣电价，项目合作期为 25 年。结合漳龙物流园区现有用电量及对未来用电量的合理预测，合作期内漳龙物流园预计需支付光伏电费 4027 万元（最终以实际结算电费为准）。

鉴于漳龙物流园为公司控股股东漳龙集团的子公司，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陈海波先生回避表决，三位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子公司福建漳发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合同能源管理协议〉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公司漳州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签署〈建筑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下属公司漳州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水利电力）与福建大农景观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农景观）组成的联合体作为分包人与总承包人签署《建筑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由联合体承接“漳州市医院高新区院区项目室外工程”，合同金额暂估为 14,285.18 万元，其中由水利电力实施的室外供配电工程部分约为 10,285.18 万元，大农景观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协调、款项结转等工作。

鉴于大农景观为公司控股股东漳龙集团的下属企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陈海波先生回避表决，三位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下属公司漳州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签署〈建筑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

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向农发基础设施基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 3,700 万元的担保额度，用于漳州市金峰水厂扩建工程项目的资本金，担保类型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最长不超过 20 年。上述担保额度为融资本金额度，因实际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及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公司亦承担保证责任，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董事会认为：本次为水务集团融资提供担保额度，有利于推进金峰水厂扩建项目的建设，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公司已建立具有可操作性的《母子公司管理制度》，能够更好地规范各子公司相关投、融资等重大事项，防范经营风险，保证资产安全。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银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有效控制对外担保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为子公司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审议以下四项提案：

1. 《关于转让地产项目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子公司福建漳发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合同能源管理协议〉的议案》
3. 《关于下属公司漳州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签署〈建筑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的议案》
4. 《关于为子公司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四日